

我们的节日·中秋

诉说家风故事 聆听家训传承

市人民检察院举办文明家庭故事分享会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 通讯员 郑茜)“在父辈的言传身教下,我们全家人用自己的努力,朴实而宽容地守护着最平凡的幸福……”9月17日9时许,市人民检察院举办的“诉说家风故事、聆听家训传承”文明家庭故事分享会正式开始。案管办干警李皓作为文明家庭代表发言,讲述了自己家风的点点滴滴。

在中秋佳节即将来临之际,按照市文明办工作要求,结合市人民检察院文明创建工作安排,该院开

展了“我们的节日·中秋节”主题活动。本次活动以传承好家风、好家训为主题,该院文明家庭代表杨守佳、李皓和张凯,围绕爱岗敬业、忠诚担当、廉洁自律、孝老爱亲、相互扶持等方面,或讲述自己家庭的点滴故事,或分享革命前辈的家风故事。通过他们朴实而真挚的讲述,展现了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弘扬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分享结束后,参加本次活动的干警深受触动。该院政治部干警张

洁表示,在今后的工作和生活中,一定要向文明家庭看齐,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好的家风、家训、家教在每个人的成长和价值观养成中有着深远影响,不仅承载了祖祖辈辈对后代的希望与鞭策,也是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的浓缩。我们家非常重视家风家教,我也同样要树立良好的家风家教,帮助孩子健康成长。”该院第九检察部干警杨晓智说。

市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精神文

明建设,将文明创建作为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先后开展了最美家庭、身边好人等评选活动,并以宣传展板的形式,对爱岗敬业、廉洁友爱、忠诚担当的文明家庭进行宣传,号召全体干警向文明家庭学习,传承弘扬好家风、好家训,做到以德治家、文明立家、忠厚传家,用实际行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展示检察干警良好素质和文明形象,为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9月17日下午,滑县人民检察院举办了“我们的节日·中秋节”猜灯谜活动。

色彩斑斓的丝带悬挂在大厅内,中间穿插着小灯谜,烘托出欢乐祥和的节日气氛。该院将党史故事、廉政文化、法律常识、生僻字、成语等融入灯谜中,集知识性、趣味性、娱乐性于一体,吸引了全院干警积极参与,欢声笑语此起彼伏。

滑县人民检察院把“我们的节日”活动作为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内容,以春节、端午、中秋等传统节日为主题,深入挖掘弘扬中国传统节日的文化和精神内涵,把“我们的节日”过成了文化节,营造了文明和谐的良好氛围。

(本报记者 侯沛丽 摄)

安阳县人民检察院 聘任19名涉农检察联络员

本报讯(记者 侯沛丽 实习生 史婧序)9月17日上午,安阳县人民检察院举行涉农检察联络员聘任仪式,为19名涉农检察联络员颁发聘书。

座谈会上,涉农检察联络员畅所欲言,一致表示检察机关推行涉农检察联络员制度,是保障“三农”发展、服务乡村振兴的重大举措,今后将充分发挥涉农检察联络员的积极作用,及时掌握基层情况,准确反映社情民意,加强自身学习,携手做好法治宣传。部分涉农检察联络员

反映了基层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

推行涉农检察联络员工作是响应国家号召、服务乡村振兴的重要举措,是落实“检察为民办实事”、保障全县社会和谐稳定和经济发展的重要举措。会议要求,检察机关要一如既往地服务全县大局,察民情、识民意,为基层群众提供法律帮助。19名涉农检察联络员要切实负起责任,畅通检察机关和基层群众联系渠道,及时了解百姓心声,反映群众关切,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省律师协会 向汤阴受灾村庄 捐赠物资助力灾后重建

本报讯(记者 王晓楠)9月17日,省律师协会向承担泄洪任务的汤阴县任固镇北故城村村民捐赠了价值30余万元的化肥、面粉、食用油等物资。

汤阴县任固镇北故城村是市司法局结对帮扶村,位于汤河和卫河交汇处。今年7月,受持续强降雨和卫河上游来水影响,北故城村作为蓄滞洪区承担了泄洪的重任。全体村民在上级党委、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舍小家、顾大家,保护了全市和任固镇周边几个县和乡镇免受水灾的侵害。

在了解到该村的受灾情况后,为支持该村防汛救灾和灾后重建,省律师协会积极发动全省律师踊跃捐款捐物,勇担社会责任,将价值30余万元的化肥、面粉、食用油等生产生活紧缺物资送到村民手中。

据了解,早在7月,市司法局就第一时间发动全体干警、市监狱、市律师协会,为该村定向捐款2万余元现金,用于购买急需物资。同时,为进一步加大帮扶力度,市司法局、市律师协会积极与省司法厅、省律师协会等上级部门沟通,争取更大支持。

林州市人民法院 网上开庭促调解 足不出户化纠纷

本报讯(记者 王璐)“钱要回来了,问题也彻底解决了,法院网上办案高效、便捷、贴心!”近日,山东省德州市的李某某与彭某某“对簿公堂”。让李某某没想到的是,一场原以为需要来回奔波、劳神费力的官司,却被林州市人民法院法官在网上化解了。

2018年11月,原告李某某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山东省德州市某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与被告彭某某担任法定代表人的河南省林州市某企业签订了一份设备买卖合同,约定由原告向被告制作储运系统设备一套,总价220万元,分期付款。原告方履行了全部合同义务后,被告方仅支付了货款140万元,剩余80万元经原告多次催要,未予支付。

今年6月9日,原告通过网上跨

域立案被告告诉至林州市人民法院,要求被告支付80万元货款及利息,该院法官法官钟星承办该案。7月14日,原告申请财产保全,钟星线上为其办理了保全。8月,郑州市新冠肺炎疫情扩散,根据上级要求,该院暂停了线下诉讼服务,积极推行网上立案,确保审判工作正常进行。8月13日,原告再次申请补充保全,钟星再次为原告办理了线上保全。

因疫情防控要求,当事人不能到庭参加诉讼,加上原告方远在山东,往返一次确实不易,钟星专门建了一个微信群,经过数次耐心调解,促使双方当事人达成了调解意向。随后,钟星通过河南网上庭审系统平台对该案进行网上开庭,最终双方当事人达成一致协议并于次日履行完毕。

国庆假期消防安全提示

国庆假期,旅游景区、商场市场、宾馆饭店等场所人员密集,用火、用电频繁,极易引发火灾事故。安阳消防温馨提示:节日期间,请时刻注意消防安全,增强火灾防范意识,严防火灾事故,平安祥和过节。

1. 社会单位应组织节前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消除火灾隐患,节日期间安排人员值班值守,加强防火巡查,确保消防设施完好。
2. 物业服务企业应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开展每日防火巡查,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确保消防设施完好有效和消防通道畅通。
3. 居民家庭不要在阳台、楼道堆放可燃物,不超负荷用电,不私拉乱接电线;外出时要关闭火源、电源、气源,做好防火工作。
4. 电动自行车应在安全区域停放和充电,不要在门厅、楼道、屋内等室内区域停放和充电,严禁违规改装,严防火灾事故。
5. 驾车外出时,要提前检查车辆的油路、电路,随车配备灭火器,停车时严禁占用消防车道,主动为消防救援车辆让行。
6. 外出游玩时,请自觉遵守景区禁火禁烟规定,不要在野外使用明火,不要乱扔烟头,预防火灾发生,守护绿水青山。
7. 进入宾馆、饭店、商场等公共场所,要留意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位置,遇到火情要沉着冷静,采取正确方法避险求生。
8. 发现火情,请立即拨打119报警。消防队救火不收费,报警早才能损失小。自救时,千万不要盲目穿过高温有毒浓烟区域。

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 曝光台账(9月)

北关区 水木清华3期 北关区平原路北段	文昌大道与武夷大街交叉口东南角
1. 私拉乱接电线充电; 2. 电动自行车占用疏散通道; 3. 杂物占用疏散通道。	1. 楼道内停放电动自行车; 2. 车辆占用消防通道。
高新区 金色维也纳小区	



好男儿 当兵去!

→9月18日,殷都区秋季入伍新兵起运入营。适逢第二十个全民国防教育日,殷都区人武部专门组织新兵参观国防教育展览,采取集中讲解和自行参观的方式组织入伍新兵学习党史、军史,了解近代中国备受压迫的屈辱史和全国各族人民为中华崛起的奋斗史,引导新兵知耻后勇、奋发图强,为强军事业贡献力量。

(本报记者 王晓楠 摄)



图说新闻

←日前,安阳县人民法院组织法官走进辖区白壁镇第一中学,开展以“预防校园欺凌、抵制校园暴力”为主题的送法进校园系列活动。法官通过鲜活典型的案例,对校园暴力的形成原因、处理方式以及如何预防等方面内容进行了详细讲解。

(黄宪伟 摄)

龙安区人民法院

诉前调解解难题 优化环境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王璐 通讯员 刘震)“你们的效率真高,拖欠一年多的预付款终于完璧归赵了!”9月16日上午10时20分许,在龙安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室前,某公司负责人黄某将一面印有“优化营商环境 促进经济发展”的锦旗满怀敬意地送到该院特邀调解员宋友俊手里,激动地说。

原来,去年5月前后,我市某冶金耐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耐材公司)与洛阳某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洛阳某新材料公司)签订了两份石墨化保温材料购销合同。双方约定,货款结算方式为先预付货款,最终以需方拉货实际吨数为准,预付款多退少补。耐材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预付款35万元。后对方发了4车合同产品,合计货款总价为215977元。到了年底,耐材公司多次催促洛阳某新材料公司尽快发货或

将剩余的预付款转回,可洛阳某新材料公司置之不理。去年12月,耐材公司一纸诉状将洛阳某新材料公司诉至该院。

洛阳某新材料公司收到应诉信息后,向耐材公司承诺,两个月内定能如约履行合同。由于耐材公司与被申请人洛阳某新材料公司在生意上长期存在密切往来,为了今后的生意合作,耐材公司收到对方的承诺后撤回了起诉。可到了约定的期限,货始终没有发来,剩余的预付款也没有转回。再与洛阳某新材料公司联系,电话不接、信息不回,剩下的合同产品石墨化保温材料没发货,也没有将结余的预付款134023元退回耐材公司。无奈,耐材公司再次将对方起诉到法院。

在登记立案之前,该院经双方当事人同意,第一时间委派给特邀调解员宋友俊进行调解。宋友俊经过详细了解

后得知,洛阳某新材料公司不能按期履行合同,是因当时疫情原因经营存在困难,今年又遭遇暴雨、洪水,致使合同约定的货物无法发送、对账后预付款未能及时转回。宋友俊本着调解优先、助企解纷的办案原则和协调解决、再续合作的办案思路,首先向双方当事人释明法律规定,同时分析涉案合同的约定,并就相关的法律后果及对后期经济活动造成的恶劣影响向双方详细说明,以免造成更大损失。之后,针对该案件具体情况,宋友俊耐心协调,多次沟通,明理释法,双方最终达成调解协议。为表达诚意,洛阳某新材料公司第二天就给耐材公司部分预付款。还没到调解协

议约定的最后履行期限,至9月上旬,剩余预付款已足额转给了耐材公司,本案全部结清。双方握手言和,纠纷得以圆满解决。至此,才有了本文开头的一幕。

今年7月,河南遭遇了特大暴雨,紧接着疫情打破了平静的生活,法院系统按照防控要求,通过网络移动微法院、人民法院调解平台等多元解纷端口受理诉讼调解案件。龙安区人民法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要的政治任务,注重司法为民,优化诉讼服务,依法保障企业的合法权益,为助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创建法治营商环境提供有力支撑。

